

证券代码：839942

证券简称：宏昌重工

主办券商：五矿证券

辽宁宏昌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8 月 25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 年 8 月 15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胡魁
- 会议列席人员：无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4 人。

董事叶国旺因个人原因缺席，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和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6 号——基础层挂牌公司中期报告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，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出席董事签字确认的《辽宁宏昌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。

辽宁宏昌重工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8 月 25 日